

证券代码：832779

证券简称：东方明康

主办券商：万联证券

北京东方明康医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4 月 19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4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进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向董事会汇报 2018 年工作完成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东方明康：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10）及《东方明康：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审计后的 2018 年财务报告编制了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 2018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现金流量等情况进行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对 2019 年销售市场的预测及经营策略，并结合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同时考虑多种不确定性因素，编制了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债权投融资计划》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一年内，公司及子公司申请融资综合授信额度单笔不超过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人民币，年度累计不超过 3,000 万（含 3,000 万元）人民币（最终以各金融机构实际批准的授信为准），授信内容主要包括但不限于担保借款、股权质押借款、信用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托、融资租赁、贸易融资等，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公司可根据下属子公司实际需要向其提供担保。

为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同意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发生的一次性不超过 100 万元，年度累计不超过 500 万的短期资金拆借事项。

待股东大会授权通过后，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总经理全权处理上述申请融资

综合授信及资金拆借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规划和发展需要，结合公司资金状况，公司计划 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在 2019 年继续聘任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的 2019 年度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

案

1.议案内容：

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 2018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19 年 5 月 13 日上午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如下议案：

- 1)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债权投融资计划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8) 《关于公司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关于 2018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北京东方明康医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东方明康医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2 日